夏季安全生产大检查暨8月份

专项督查考核情况通报

处机关各股室，各处属工程参建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7月30日全国、省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县委县、政府工作要求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的提示函》（舒安办函〔2023〕74号）、县纪委印发的《关于开展城市绿化工程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深入排查整治处属项目安全隐患，落实夏季施工生产各项措施，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。结合处属工程综合检查考核办法，根据《关于开展夏季安全生产大检查暨8月份专项督查考核的通知》文件安排，我处于2023年8月21日—8月31日组织开展了夏季安全生产大检查暨8月份专项督查考核，并于2023年9月12—15日组织开展了“回头看”检查。

在本次专项督查考核活动中，各项目能积极组织开展自查自纠，建立隐患问题整改台账，定人员、定时间、定措施完成整改销号。处检查考核组、督查监督组人员能够按要求参加检查督查，整体纪律良好。查出的问题隐患基本得到了整改，总体达到预期效果。现将此次检查考核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督查考核项目范围

本次检查范围为我处实施的房屋、市政、园林景观及水利类共19个建设工程项目。

二、检查结果及整改反馈情况

**（一）检查结果。**本次督查考核发现，大多数项目能严格落实精细化、标准化、常态化管理要求，有力有序抓好各项建设工作，总体形势较稳定。但少数项目参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，项目管理意识缺位，现场管理存在漏洞，具体表现为：1.安全生产方面：临时用电不满足“一机一闸一漏一箱”要求、临边洞口防护不到位、安全技术交底不全面、吊篮未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；2.质量管控方面：外开窗设置不规范、屋面局部施工不到位、路面沥青摊铺施工工艺不规范等；3.绿化施工方面：部分乔木及灌木冠幅达不到设计要求、部分苗木密度低、草皮枯死率高等；4.文明施工方面：裸土覆盖不到位、建筑垃圾清理不到位、文明措施费用台账更新不及时等；5.噪音污染方面：未建立噪音污染防治检查台账、未进行噪声控制宣传教育等。本次检查考核共查出各类问题隐患159条（具体内容详见附表）。

**（二）整改回复情况。**截至9月7日，各项目整改回复资料均已报送。

**（三）得分情况。**本次检查考核采取打分量化的方法，检查的各项内容按照加权得分方式计分。其中，第二人民医院因图纸设计调整原因停工，城南污水处理厂项目处于停工状态，上述2个项目不纳入本次督查考核范围。

经统计，本次综合检查考核中，房建项目综合得分前3名（按20%计，后同）的是兰亭新宇、千人桥高铁安置小区、县医院东区扩建项目，我处对上述3个项目给予内部通报表扬一次；房建项目综合得分后3名是青墩小区、清溪园一标、清溪园二标项目，我处对上述3个项目给予内部通报批评一次。市政及水利项目由于项目数量不足，不计排名。

三、“回头看”检查情况

9月12-15日，各检查组对三馆一院、永丰五期一标、青墩安置小区、白鸥观澜、兰亭新宇等5个项目进行了“回头看”，主要查看问题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，从“回头看”结果来看，三馆一院、青墩安置小区项目对检查反馈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，对上述2个项目给予内部通报表扬一次；永丰五期一标、白鸥观澜、兰亭新宇等3个项目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整改不到位、不彻底现象（具体内容详见附表），我处对以上项目下发《项目履约整改通知书》，由处房建股继续督促相关单位完成问题的整改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强化责任意识。**各项目参建企业要进一步强化履约意识，明晰自身工作职责，严格执行《施工合同》《监理合同》要求，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建设工作。处工程股室、现场代表要加强调度指导，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，扎实做好要素保障工作。本次督查考核结果将作为项目年终考核、参建企业年终评先评优重要依据，后续对整改不到位、责任不落实、人员不到岗的项目、企业将上报行业主管部门计入信用管理平台。

**（二）强化工程管理。**各参建企业要努力克服困难，持续强化质量、安全、环保意识，着力提升工程精细化管理水平。要认真对待收尾阶段建设工作，常态化坚持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，确保一丝一毫不放松，一时一刻不懈怠。企业层面要给予最大支持，加强对项目的资金、技术支持，切实形成工作合力。

**（三）强化整改落实。**请在“回头看”检查中问题整改不到位、不彻底的项目严格落实问题整改，并于9月22日前将整改回复报告报送至我处。到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，我处将严格按合同条款中“不执行建设单位指令”要求给予履约处罚，下发《履约处罚通知书》一次，工程款支付相应延迟两周。各参建企业要严格落实好日常巡查、督查中的整改主体责任，全面落实闭环管理链条，确保隐患销号清零。

**（四）强化假期安全管理。**中秋节、国庆节将至，要切实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预防和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节日期间工程建设安全有序推进、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各项目施工、监理单位要高度重视“双节”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。各项目节前要组织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生产自查自纠，建立问题隐患台账，逐一整改销号。在中秋、国庆期间我处将组织人员对在建项目开展安全生产督查，督查结果将与年底项目考核、评先评优相挂钩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1：县重点工程处夏季安全生产大检查暨8月份专项督查考核安全隐患、整改、责任落实“三清单”整改台账；

附件2：县重点工程处夏季安全生产大检查暨8月份专项督查考核质量问题、整改、责任落实“三清单”整改台账；

附件3：县重点工程处2023年8月份绿化施工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4：县重点工程处2023年8月份文明施工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5：县重点工程处2023年8月份噪音污染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6：县重点工程处2023年8月份其它项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7：房建项目总得分表/市政项目总得分表。

（请扫描二维码查看）



2023年9月18日